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關於梁安琪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10 月 19 日第 883/E689/V/GPAL/2015 號函轉來梁安琪議員於 2015 年 10 月 1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關注並致力完善社會保障制度，面對澳門人口老齡化的趨勢及養老金支出的逐年增加，除對社會保障基金作出恆常撥款外，還通過四年時間進行額外注資 370 億澳門元，以及將每年的博彩撥款份額由 60% 增加至 75%，藉以加強社會保障基金的穩定性及可持續發展。

由於以往供款金額一直處於偏低水平，就供款金額的調升，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日前再次進行討論，勞資雙方基本同意供款金額調升至 90 元，只是對供款比例仍有意見。社會保障基金將謹慎綜合分析雙方的整體意見，期望在共同承擔的原則下，促使供款額的調升。

除持續推動供款額的調升及透過注資強化社保基金的財政儲備外，為進一步鞏固社保制度的長效與可持續運作，特區政府在 2015 年度的施政方針提出探討建立社會保障基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金與財政盈餘掛鈎的撥款機制的可行性研究。為此，社會保障基金已開展有關社保財政狀況的精算研究，有關精算研究的範圍包括預測未來的供款金額，政府撥款，資產投資回報和給付支付等項目的變化，從而評估社會保障基金的資產狀況與支付能力，完成後會將相關報告及數據提供予經濟財政範疇行政機關作為上述撥款機制可行性研究的基礎。

特區政府訂定中央公積金制度以非強制模式先行，是充份考慮到當前中小企業的經營狀況，部分僱員的收入尚處於較低水平，以及部分私人退休基金已經運作多年等因素。初步計劃在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實施3年後，對其成效作出檢討，並會對僱主及僱員的意見，參加僱主僱員人數，投資選擇分佈等數據，進行分析以評估制度是否具備條件實施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同時亦會檢討有關之行政操作流程，持續優化中央公積金制度的實施。在過渡至強制性的工作上，政府有推動責任，社會也有參與的義務，透過共同參與令制度發揮出應有的作用。隨着僱主在非強制性階段逐步加入，為僱員提供較佳的退休保障，勞動力市場自然會慢慢形成競爭，對已提供央積金的僱主帶來優勢，透過這種機制推動央積金制度的發展，能令社會逐步形成共識，自然地達成強制性推行的目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目前，社會保障基金已聽取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對《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律草案的意見，且完成分析勞資雙方的意見並提出推進立法進程的建議。

“家庭照顧，原居安老”是特區政府在長者服務政策方面的基本方針。對於體弱長者的照顧問題，社會工作局長期以來透過與民間服務機構合作，發展各項長期照顧服務，為有需要的長者及其家庭提供支援，服務包括到戶式的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社區式的日間護理服務，以及住宿式的院舍照顧服務等。而為了規劃有關服務的中、長期發展，特區政府根據專業顧問機構的研究建議，訂定了以本澳 65 歲或以上人口的 3.4% 作為院舍照顧服務的供給目標。按照目前至 2018 年已經落實的設施規劃，特區政府將在澳門半島、氹仔和路環各個新建落成的公共房屋或政府建築之中，透過興建、重建或遷建等拓展方式，將院舍照顧服務的名額由現時約 1,700 個增至約 2,500 個，以達研究規劃目標的供應要求。而為配合開首所指的政策方針，社會工作局同時注意到社會對長者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和長者日間護理服務的需求，為此，相應的服務名額在未來亦有所增加，其中，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的名額將由現時約 550 個增至 770 個，長者日間護理服務的名額由目前約 250 個增至約 550 個。與此同時，社會工作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局將同步增加護老者支援服務的提供，並繼續與民間服務機構加大合作，透過各類培訓協助居民提高照顧長者的知識和能力，以為護老者家庭提供更多元化的支援服務。值得注意的是，相關服務的規劃名額將全數在本澳境內，社會工作局從未有把境外的服務名額計算其中。

而為把握粵澳經濟和社會發展所提供的機遇，發揮珠澳兩地優勢，進一步深化雙方合作，特區政府與內地方面已就於橫琴推進本澳和珠海在社會服務領域，包括養老合作項目的可行性開展了前期討論。倘能在橫琴以“先行先試”的方式設立長者院舍，可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多一個選擇，屆時社會工作局必定會設法避免影響相關長者原有的人際關係網絡，加強協助其與親屬之間的聯繫，務求為長者及其親友提供最大程度的配套支持。

正如梁安琪議員所述，基於本澳長者人口在總人口中所佔比例，在 2036 年時預計將會增至 20.7%，意即每五名居民之中便有一名是長者。為此，特區政府在今年已經擬訂了澳門養老保障機制政策框架，以及 2016 年至 2025 年的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草案，藉以應對本澳人口老齡化現象加劇所帶來的機遇和挑戰。而特區政府在未來將會切實按照有關規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劃，繼續推動本澳護老服務的配套設施和相關產業的持續發展。

最後，感謝梁安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葉炳權

2015年10月30日